



XING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9)



2010

年報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3
董事會報告	16
企業管治報告	27
獨立核數師報告	36
綜合全面收益表	38
綜合財務狀況表	40
綜合權益變動表	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7
財務概要	97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錦蘭先生(主席)
劉祥先生
陶進祥先生
曹俊勇先生
張宇曉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鄒小蕙女士
周明臣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福身先生
William John SHARP 先生
許春華女士

審核委員會

顧福身先生(主席)
William John SHARP 先生
許春華女士

薪酬及管理發展委員會

William John SHARP 先生(主席)
顧福身先生

公司秘書

鄭錦豪先生, CPA

法定代表

張宇曉先生
鄭錦豪先生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的近律師行
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

中國
上海市普陀區
雲嶺東路599弄
20號6樓
郵編200062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座28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投資者關係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第一座29樓A室

股份代號

01899

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xingda/index.htm

財務摘要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經營業績			
收益	5,430	3,864	+40.5%
毛利	1,636	1,182	+38.4%
EBITDA ⁽¹⁾	1,664	1,177	+41.4%
本年度溢利	1,055	725	+45.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792	548	+44.5%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分)	55.49	39.50	+40.5%
－攤薄(人民幣分)	55.49	39.36	+41.0%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財務狀況			
資產總值	8,520	7,370	+15.6%
負債總值	2,590	2,816	-8.0%
資產淨值	5,930	4,554	+3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634	3,459	+34.0%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主要財務比率		
毛利率 ⁽²⁾	30.1%	30.6%
EBITDA率 ⁽³⁾	30.7%	30.5%
權益回報率 ⁽⁴⁾	17.1%	15.8%
流動比率 ⁽⁵⁾	2.03	1.48
資產負債比率 ⁽⁶⁾	17.5%	24.9%
負債淨值兌權益比率 ⁽⁷⁾	8.1%	34.4%

附註：

- (1) 按未計融資成本、所得稅支出、折舊、攤銷及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調整虧損前的年度溢利計算。
- (2) 毛利除以收益。
- (3) EBITDA除以收益。
- (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5) 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6) 負債總額(銀行借款及可換股債券)除以資產總值。
- (7) 負債總額(銀行借款及可換股債券)減現金及銀行結餘，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本人欣然提呈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興達」)二零一零年經審核年度報告。

二零一零年對興達來說是豐盛的一年。中國政府實施一系列經濟刺激措施帶動中國經濟迅速復甦，為行業締造有利的經營環境。興達成功把握市場機遇，持續取得令人滿意的業績。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上升**40.5%**至**54.30**億元人民幣，毛利上升**38.4%**至**16.36**億元人民幣。由於二零一零年因出售風神輪胎股份有限公司A股**19,500,000**股而實現收益，令純利亦上升**45.6%**至**10.55**億元人民幣。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同比增加**44.5%**至**7.92**億元人民幣。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均為**55.49**分人民幣，分別同比增加**40.5%**及**41.0%**。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或約每股**12.76**分人民幣(二零零九年：每股**10.00**港仙或約每股**8.81**分人民幣)。

年內，興達橫向擴展業務至太陽能行業，為本集團奠下新里程碑。憑藉我們的豐富經驗及對子午輪胎鋼簾線生產的現有先進技術知識，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順利完成新產品切割鋼絲的試產，並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開始投產。由於切割鋼絲及子午輪胎鋼簾線的生產工序相似，所產生之協同效益有助本集團可共享資本資源、靈活計劃生產時間表，以及提高成本效益。面對市場的龐大商機，本集團預料切割鋼絲未來將成為新的增長動力。

興達致力於優質產品，我們的努力不懈備受各界認同，於年內獲數家世界知名的子午輪胎生產商認可為合資格供應商。同時，興達具競爭力的產品亦吸引全球顧客重新調配其他供應商的訂單，令海外訂單顯著增加，帶動本集團的利潤上升。

為應付本地及海外市場對子午輪胎鋼簾線的上升需求，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開始興建第九號廠房，第一期已竣工，並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投產，使產能於年內提升**85,000**噸。隨著廠房的興建工程於二零一二年年初前竣工，子午輪胎鋼簾線的總產能預期將提升至超過**500,000**噸。整體使用率由二零零九年的**77%**上升至二零一零年的**85%**。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集團進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後首次的股份配售及認購，集資約**740,7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提升生產設施、開發新產品的融資及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從而使本集團根據戰略發展計劃進一步擴張業務。

本集團在江蘇省的第八號廠房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發生火災，對此我們深感遺憾。幸而只有部分生產線受到影響，並無任何人員傷亡。由於本集團已恰當地為生產設施投保，因此有關的大部分損失及損壞將獲保單賠償。本集團預期在兩個月內可恢復正常運作。我們有信心可全面彌補因火災引起的損失，並確保及時採取所有必要的措施。



主席報告書

員工對興達而言是寶貴的資產，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推出股份獎勵計劃，以獎勵及保留優秀的員工。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準備授予員工的5,000,000股興達股份之中，三分之一已授予獲選員工，餘下股份預計將於其後兩年根據員工的表現進行分配。

本人謹代表興達，衷心感謝本集團股東、客戶及供應商的信任及支持，以及管理層及員工至誠努力及專業精神，推動本集團健康成長。我們將致力鞏固國內外的地位及盈利能力，以提高興達在中國的市場領導地位，向成為全球領先的子午輪胎鋼簾線生產商的目標邁進。

主席
劉錦蘭

中國上海，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行業概況

蓬勃的經濟帶動中國汽車市場持續增長。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二零一零年中國汽車產量約18,264,700輛，按年增長32.4%。按產量計，中國繼續為全球最大汽車生產國。國內對汽車持續殷切的需求，帶動了子午輪胎行業的增長。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統計，二零一零年中國的汽車保有量約7,800萬輛，按年增加23.8%，為輪胎更換製造龐大需求。龐大的規模及需求為子午輪胎製造商創造巨大潛力，預期未來亦會穩步增長。興達已準備就緒，從預期將繼續增長的子午輪胎鋼簾線市場受惠。

根據中國橡膠工業協會資料顯示，二零一零年中國輪胎總產量達4.2億條，同比增長10.5%，其中子午輪胎總產量為3.5億條，同比增長20.7%。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推出的輪胎產業政策中，規定中國的客車、重型及輕型貨車輪胎的子午化率於二零一五年必須分別達到100%、90%及85%。現時，客車輪胎的子午化率已經接近100%，而貨車輪胎的子午化率於二零一零年約為75%，為未來五年的發展確立了增長空間。中國日益提高的子午化率及利好的國策，將為子午輪胎鋼簾線製造商締造龐大的商機。

業務回顧

中國的經濟擴張及本集團出口訂單強勁增長為興達於二零一零年的持續發展奠下穩固基礎，使總銷售量增長45.0%至442,100噸。子午輪胎鋼簾線的銷售量增加42.6%至372,300噸，佔總銷售量的84.2%（二零零九年：85.6%），而胎圈鋼絲銷售量亦增加59.4%至69,800噸，佔本集團總銷售量的15.8%（二零零九年：14.4%）。

利潤較高的貨車用子午輪胎鋼簾線仍是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銷售量上升28.1%至276,100噸。此外，海外訂單增加，使客車用子午輪胎鋼簾線的銷售量顯著增加111.0%至96,200噸。貨車及客車用子午輪胎鋼簾線的銷售量分別佔本集團的總銷售量的74.2%及25.8%（二零零九年：82.5%及17.5%）。

銷售數量	二零一零年 噸	二零零九年 噸	變動
子午輪胎鋼簾線	372,300	261,100	+42.6%
— 貨車用	276,100	215,500	+28.1%
— 客車用	96,200	45,600	+111.0%
胎圈鋼絲	69,800	43,800	+59.4%
總計	442,100	304,900	+45.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國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在子午化率上升的帶動下，本地子午輪胎鋼簾線銷售量上升32.5%至323,800噸，佔本集團子午輪胎鋼簾線總銷售量的87.0%（二零零九年：93.6%）。本集團的產品於年內獲多名主要海外客戶認可，令海外客戶訂單尤其是客車用子午輪胎鋼簾線的銷售量大幅上升190.4%至48,500噸。有效的市場擴展策略進一步推動海外銷售，於二零一零年佔子午輪胎鋼簾線總銷售量的13.0%（二零零九年：6.4%）。

經過十八個月的研發以及十個月的生產線安裝後，興達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開始大量投產切割鋼絲，並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200噸銷售量。

年內，本集團擴充生產設施，使子午輪胎鋼簾線及胎圈鋼絲年產能分別增加至430,000噸（二零零九年：345,000噸）及81,000噸（二零零九年：66,000噸）。隨著第九號廠房第一期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投產，子午輪胎鋼簾線的產能提升24.6%至430,000噸，而胎圈鋼絲則提升22.7%至81,000噸。市場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上升亦令整體使用率上升8個百分點至二零一零年底的85%。

	二零一零年 產能 (噸)	二零一零年 使用率	二零零九年 產能 (噸)	二零零九年 使用率
子午輪胎鋼簾線	430,000	85%	345,000	77%
胎圈鋼絲	81,000	84%	66,000	69%

年內，本集團已研發20種新規格的子午輪胎鋼簾線、3種新規格的胎圈鋼絲及3種切割鋼絲。於二零一零年底，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的完善產品組合包括149種子午輪胎鋼簾線、50種胎圈鋼絲及3種切割鋼絲（二零零九年：129種子午輪胎鋼簾線及47種胎圈鋼絲）。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入以產品劃分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比重	二零零九年	比重	變動 (%)
子午輪胎鋼簾線	5,007	92%	3,608	93%	+38.8
— 貨車用	3,865	71%	3,067	79%	+26.0
— 客車用	1,142	21%	541	14%	+111.1
胎圈鋼絲	423	8%	256	7%	+65.2
總計	5,430	100%	3,864	100%	+40.5

本集團把握本地及海外市場雙線發展帶來的商機，使二零一零年的總收益上升40.5%或1,565,800,000元人民幣至5,430,200,000元人民幣。本地及海外市場分別佔本集團總銷售收益的87.7%及12.3%(二零零九年：93.9%及6.1%)。

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一零年，毛利上升38.4%或453,200,000元人民幣至1,635,60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1,182,400,000元人民幣)。毛利率微跌至30.1%(二零零九年：30.6%)。主要是由於利潤率較貨車用子午輪胎鋼簾線低的客車用子午輪胎鋼簾線收益貢獻增加所致。年內，盤條的成本錄得溫和上升，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的55.2%(二零零九年：54.1%)。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零九年95,800,000元人民幣下跌21,600,000元人民幣或22.5%至回顧年度的74,200,000元人民幣。下跌是由於從供應商所獲取的折扣減少，全數抵銷了廢料銷售收入增加的幅度所致。

政府津貼

年內的政府津貼較二零零九年的53,100,000元人民幣下降38.8%至32,500,000元人民幣，主要是由於一次性項目的補貼減少，以及地方政府按二零一零年營運批出的19,300,000元人民幣經常性津貼實際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才收妥。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由二零零九年的1,900,000元人民幣增加184,400,000元人民幣或超過96倍至186,300,000元人民幣。收益增加原因是二零一零年一月出售風神輪胎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實現收益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零九年178,600,000元人民幣增加93,100,000元人民幣或52.1%至271,700,000元人民幣。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運輸成本及支付予銷售隊伍的獎勵報酬因銷售量增加而相應上升所致。

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及虧損

於二零一零年，主要由於行政人員工資成本及福利、匯兌虧損，以及非生產用固定資產的折舊均有所增加，使行政開支較二零零九年增加94,300,000元人民幣或52.5%至273,900,000元人民幣。其他開支及虧損由二零零九年的52,100,000元人民幣下跌8,400,000元人民幣或16.1%至二零一零年的43,700,000元人民幣。下降主要是由於應收賬撥備減少，部份被研發開支增加抵銷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較二零零九年的54,200,000元人民幣輕微上升4,600,000元人民幣或8.5%至58,800,000元人民幣。融資成本上升主要是票據貼現利息增加所致。

所得稅支出

本集團的所得稅支出為225,200,000元人民幣，有效稅率由二零零九年的16.4%上升至二零一零年的17.6%，增加約1.2個百分點，主要由於本集團之主要附屬公司江蘇興達鋼簾線股份有限公司的所得稅稅率因稅務優惠期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屆滿而上升所致。

純利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較二零零九年的725,100,000元人民幣上升330,400,000元人民幣或45.6%至1,055,500,000元人民幣。倘不計及非經營活動產生的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稅後)、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調整的虧損及非經營活動產生之淨外匯虧損，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調整後純利較去年上升181,000,000元人民幣或24.9%至907,000,000元人民幣。

報告溢利及應佔基本溢利之差額對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	1,055,453	725,143
非經營活動產生的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除稅淨額)	(158,389)	(1,699)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調整的虧損(附註)	-	1,033
非經營活動產生的淨外匯虧損	9,903	1,490
	<u>906,967</u>	<u>725,967</u>
年度基本溢利	<u>906,967</u>	<u>725,967</u>
應佔年度基本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91,718	548,846
非控股權益	215,249	177,121
	<u>906,967</u>	<u>725,967</u>

附註：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調整的虧損是由獨立及國際認可商務評估師根據可換股債券公平值的轉變而計算得出。於上年度溢利調整可換股債券的公平值的虧損，是由於其並非由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所產生。

流動資金、資本來源及資本結構

年內，本集團的融資及財務政策並無改變。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主要來自經營及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而現金主要用於經營成本及擴充產能。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定期銀行存款)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46,500,000元人民幣，增加500,400,000元人民幣至1,146,900,000元人民幣。增加主要由於來自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977,200,000元人民幣及融資活動所錄得現金81,500,000元人民幣，較投資活動錄得現金流出淨額558,300,000元人民幣為高。

銀行借貸的款項是人民幣。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835,000,000元人民幣減少342,700,000元人民幣或18.7%至1,492,300,000元人民幣。銀行借貸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兩年內償還，利率訂於市場水平的4.37%至4.86%(二零零九年：4.37%至4.8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398,200,000元人民幣，增加29.6%至4,404,000,000元人民幣。而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則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89,400,000元人民幣減少5.4%至2,166,900,000元人民幣。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從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48倍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03倍。流動比率的上升主要是由於銀行結餘增加，及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貸減少。由於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增加及借貸減少，使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銀行貸款除以資產總值計算)從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4.9%下降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7.5%。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均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為結算單位。銷售收益所得的美元已被悉數使用。因此，人民幣於二零一零年輕微升值並未對本集團營運構成重大負面影響。

除了若干銀行存款及應收賬款以港元及美元結算外，本集團絕大部份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列賬，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年內，匯率之波動並無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資金流通性造成重大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並無運用任何財務衍生工具對沖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將審慎監察人民幣匯價變動對本集團營運的影響，並於適當時考慮採取相關的外匯對沖方案。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為865,00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874,100,000元人民幣)。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置已訂約但未有在財務報表中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約53,40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198,000,000元人民幣)。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並無就已授權但未定約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銀行借貸作出16,400,000元人民幣的銀行存款抵押(二零零九年：無)。

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皆沒有任何新的重大對外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皆沒有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約7,800名全職僱員(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200名)，全部駐於中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85,40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約280,300,000元人民幣)。僱員薪酬乃按照員工表現、資歷及能力而釐定。花紅之計算則按照個人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努力及貢獻而評估。此外，本集團持續為員工提供培訓，以提升對技術及產品的認識以及對行業品質標準的了解。

除支付薪酬及花紅之外，本集團透過江蘇興達工會(「興達工會」)向僱員提供多種福利。每年，江蘇興達將員工全年薪金的2% (「工會費」) 貢獻給興達工會以支持其運作。興達工會運用工會費及從其他途徑獲得的資金向本集團僱員提供各種福利及服務，包括提供員工宿舍，並可供本集團僱員購買。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江蘇興達向興達工會貢獻的會費為6,800,000元人民幣(二零零九年：4,300,000元人民幣)。

根據中國國務院於一九九九年一月十四日頒佈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本集團須為各僱員就養老基金及保險作出供款。本集團的全職僱員由國家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保障，自退休日期起每月可獲支付退休金。中國政府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而本集團則按興化市規定的比率每年向退休計劃供款，當到期供款時列為經營開支入賬。根據該計劃，並無任何已沒收供款可供減少現時的供款水平。除養老基金之外，本集團亦有為不同階層的員工提供醫療保險、個人意外及失業保險。

於二零零九年，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鼓勵及保留優秀僱員在本集團任職，並為他們提供獎勵以達致業績目標，藉此實現提升本集團價值以及透過擁有股份使獲選員工的利益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直接掛勾的目標。根據該計劃，公司股份將由受託人以本公司的出資在市場購買並為獲選員工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該計劃的條文歸屬於他們。於二零一零年，受託人於市場認購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認購的股份的代價及因購買股份所引致的其他直接可歸屬成本上升至合共16,100,000元人民幣已確認為本公司儲備。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5,000,000股股份的三分之一已授予獲選之僱員，其餘預計將於其後兩年分配。

展望

隨著中國政府推行「十二五」計劃，預期中國經濟將繼續穩定增長，基礎建設將通過興建更多延伸至鄉郊地區的高速公路而進一步加強，而貨運及客運量也將持續上升。此等發展將帶動整個子午輪胎鋼簾線行業的增長，而本集團亦將盡佔優勢，把握市場的龐大商機。

本集團密切監察市況，並率先研發高毛利及重要的新產品切割鋼絲。該新產品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大量投產，預期生產量及銷售量於二零一一年均會大幅增加。由於現有產品與切割鋼絲的生產程序相似，本集團因而得享規模經濟效益、協同效應及提升成本效益。與此同時，中國的目標是於2020年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40%至45%，而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五年的「十二五」規劃建議中可再生能源更獲列入七大戰略性新興產業之一，太陽能產業的發展空間十分龐大。本集團將繼續有策略地投資及擴展新能源業務，以期從這一前景秀麗的行業中得益。

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積極推行關注輪胎行業的政策，以提高全國輪胎子午化率，本集團將致力把握因此產生的商機，加強其行業領導地位，同時憑藉過往數年於海外市場所建立的良好聲譽，從而擴大海外客戶組合，以鞏固於全球市場的地位。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堅守其同步發展本地及全球市場的策略性計劃，致力為股東帶來最高回報。

執行董事

劉錦蘭先生，61歲，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起擔任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改任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六日、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起，他亦同時為Faith Maple International Ltd. (「Faith Maple」)、興達國際(上海)特種簾線有限公司(「興達國際(上海)」)及江蘇興達特種金屬複合線有限公司(「興達複合線」)董事。Faith Maple及興達國際(上海)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興達複合線則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劉錦蘭先生自一九九四年五月起一直任職江蘇興達鋼簾線股份有限公司(「江蘇興達」)的前身公司江蘇興達鋼簾線集團公司，並自江蘇興達一九九八年成立以來，一直擔任該公司董事。他亦為Great Trade Limited 的唯一董事，而該公司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劉錦蘭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因開發子午線輪胎專用高性能新結構鋼簾線生產技術而獲得國務院頒發國家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他於二零零五年四月獲得中國橡膠工業協會授予「中國橡膠工業科學發展帶頭人」的殊榮，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因開發子午線輪胎專用高性能新結構鋼簾線生產技術而獲得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協會頒授科技進步獎一等獎，亦曾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獲得中華全國總工會授予「全國五一勞動節獎章」。劉錦蘭先生是高級工程師，擁有逾15年子午輪胎鋼簾線製造業的經驗。劉錦蘭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祥先生的父親。

劉祥先生，34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執行董事，而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起，他亦為興達國際(上海)及興達複合線董事。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劉祥先生擔任江蘇興達的總經理兼董事，負責江蘇興達的整體業務，專責生產事務。劉祥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底加入江蘇興達的前身公司江蘇興達鋼簾線集團公司，曾在供應及市場推廣部任職。他亦為In-Plus Limited 的唯一董事，而該公司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劉祥先生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西安通信學院，獲得計算器科技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劉祥先生畢業於復旦大學，並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祥先生擁有約15年子午輪胎鋼簾線製造業的經驗。劉祥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錦蘭先生之子。

陶進祥先生，48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執行董事，而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起亦為興達國際(上海)及興達複合線董事。陶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五月加入江蘇興達的前身公司江蘇興達鋼簾線集團公司，而自一九九八年江蘇興達成立以來，一直擔任江蘇興達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部副總經理及董事，全面負責制訂銷售及市場推廣計畫。他亦為Perfect Sino Limited 的唯一董事，而該公司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陶先生曾參加清華大學職業經理訓練中心舉辦的高級行銷職業經理訓練班，並於二零零四年五月獲頒授證書，他擁有逾15年子午輪胎鋼簾線製造業的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曹俊勇先生，48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執行董事，而自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起亦為興達國際(上海)及興達複合線董事。曹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加入江蘇興達，現擔任副總經理一職，負責採購工作。曹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加入中國建行，曾於多間分行擔任不同職位。曹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擔任中國建行南京分行行長，於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期間擔任中國建行江蘇分行營業部副總經理。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一九九八年九月期間及其後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一年一月期間，曹先生亦曾先後出任中國建行泰州分行副行長及行長。曹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得經濟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獲得南京農業大學頒發農業經濟管理學博士學位。曹先生為註冊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曹先生有超過18年銀行業務經驗。

張宇曉先生，41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而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五日起、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起，他亦分別為江蘇興達、興達國際(上海)及興達複合線之董事。張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加入江蘇興達，自此擔任江蘇興達副總經理，負責會計及財務與國際市場拓展工作。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零年間，張先生出任Clemente Capital (Asia) Limited副總裁，負責投資管理專案。張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獲得復旦大學理學士學位。張先生有超過10年的子午輪胎鋼簾線生產業經驗。

非執行董事

鄒小蕙女士，50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二零零二年二月起擔任中國糧油食品(集團)有限公司(「中糧集團」)總會計師，並自二零零四年十月起出任中糧集團金融中心總經理。鄒女士於一九八六年八月加入中糧集團，曾出任多個職位，於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二月期間擔任中糧集團財務部主管。鄒女士現時亦擔任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興業銀行之外部監事。於二零零九年，鄒女士辭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信證券有限公司董事。鄒女士於二零零二年七月畢業於首都經貿大學，獲得經濟碩士學位，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一分校，獲得經濟學士學位。鄒女士擁有超過23年財務工作經驗。鄒女士獲得提名代表Surfmax Investments, LLC加入董事會。

周明臣先生，70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曾先後擔任中糧集團及中國糧油食品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長以及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中國糧油國際有限公司及曾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鵬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周先生現時擔任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周先生畢業於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在國際貿易和管理方面積逾33年經驗。周先生亦曾出任中國五金礦產進出口總公司副總裁及中國儀器進出口總公司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福身先生，54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先生現為凱利融資有限公司(企業財務顧問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在創辦凱利融資有限公司前，顧先生曾任一家主要國際銀行之董事總經理及企業融資部主管、以及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銀網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兼行政總裁。顧先生現時亦擔任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李寧有限公司、美聯控股有限公司、田生集團有限公司及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先生曾於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擔任於香港聯交所主版上市的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擔任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板Alternext美國上市的2020 ChinaCap Acquirco, Inc.之副主席、首席財務官、財務主管及主要會計主管。顧先生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伯克萊分校，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亦為公認會計師。

William John SHARP先生，69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Sharp先生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性能材料製造商Ferro Corporation (FOE)的董事。Sharp先生現時亦擔任於納斯達克上市的 Exceed Co Ltd (EDS)之獨立董事。Sharp先生於一九六四年加入The Goodyear Tire & Rubber Company，分別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出任北美輪胎集團總裁。在此之前，他曾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出任全球支持業務部總裁，並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六年間出任歐洲固特異總裁。Sharp先生於一九六三年在俄亥俄州立大學畢業，取得工業工程學理學士學位，並有超過43年輪胎製造業經驗。

許春華女士，67歲，自二零零五年八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九六五年起，許女士曾於北京橡膠工業研究設計院擔任多個職位，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出任技術研究及開發副主任。於一九九五年，許女士更負責「九五」國家重點科技攻關項目之一的「高速、低滾動阻力子午線輪胎系列產品生產技術開發」項目。許女士自二零零四年起出任中國橡膠工業協會副主席。許女士分別自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起擔任骨架材料專業委員會及橡膠助劑專業委員會主管。許女士曾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擔任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版上市的青島高校軟控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許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今擔任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中國尚舜化工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許女士就讀於復旦大學化學系高分子課程，於一九六五年畢業，並有超過43年有關橡膠化工的技術研究經驗。

公司秘書

鄭錦豪先生，35歲，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鄭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並成為高級管理人員。鄭先生擁有逾11年財務、會計及核數經驗。於加入集團前，鄭先生曾於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期間任職於香港的會計師行。鄭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九日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鄭先生於一九九八年於香港理工大學畢業，持有會計學文學士學位。

本公司董事(倘內文許可及如適用，包括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退任的吳興華先生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任的魯光明先生)(「董事」)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生產及銷售子午輪胎鋼簾線及胎圈鋼絲。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年報第38及39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0.00港仙。

董事會建議向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5.00港仙(約人民幣12.76分)。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擬派末期股息，請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填妥的轉讓表格送往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室至1716室)辦理登記手續。

捐獻

本集團於本年度作出為數人民幣1,500,000元的慈善捐獻。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刊發業績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八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售股章程」))，載於年報第97及98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時發售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1,087,000,000港元，計劃用途如下：

- 約550,000,000港元用於擴充生產設施的產能；
- 約70,000,000港元用於安裝生產執行系統(MES)及物流管理系統；
- 約250,000,000港元用於落實海外拓展策略，收購合適的目標業務；
- 約180,000,000港元用於成立國際業務發展部門；
- 其餘約37,000,000港元撥作一般營運資金。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681,000,000港元，詳情如下：

	售股章程中 所述的建議 資金用途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實際 資金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所得款項 淨額餘額 千港元
擴充生產設施產能	550,000	550,000	—
安裝生產執行系統(MES)及物流管理系統	70,000	4,529	65,471
透過收購合適目標業務落實海外擴展策略	250,000	—	250,000
成立國際業務發展部	180,000	89,358	90,642
營運資金	37,000	37,000	—
總計	<u>1,087,000</u>	<u>680,887</u>	<u>406,113</u>

剩餘款項約406,000,000港元已存入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持牌銀行作為短期存款。本集團將根據售股章程所披露應用所得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本公司訂立一份配售及認購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一項涉及以每股5.50港元的配售價配售合共最多175,341,000股本公司現有股份及本公司若干股東按每股5.50港元的認購價補足認購最多合共138,600,000股本公司新股的配售及補足安排。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公司已遵照上述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完成配售175,341,000股本公司現有股份及正式發行138,600,000股本公司新股。上述認購所籌措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40,700,000港元，將用作提升本集團生產設施、作為本集團開發新產品的融資及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本公司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分派儲備即股份溢價及實繳盈餘扣除累計虧損後的淨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432,6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969,300,000元)。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修訂本)，本公司股份溢價可作為分派或股息支付予股東，惟須符合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且支付分派或股息後當時，本公司須可償還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保留溢利或包括本公司股份溢價及實繳盈餘等其他儲備可作為股息分派。

銀行借款及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可換股債券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及30，以及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錦蘭先生(主席)

劉祥先生

陶進祥先生

吳興華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曹俊勇先生

張宇曉先生

非執行董事：

魯光明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任)

鄔小蕙女士

周明臣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福身先生

William John SHARP先生

許春華女士

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劉祥先生、曹俊勇先生、周明臣先生及顧福身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辭任，而彼等符合資格並且願意重選連任。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至15頁。

本公司已獲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的年度確認書，確認彼等具有獨立身份。本公司認為截至本年報日期，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身份。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期三年，其後會續期直至本公司向有關董事發出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

各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屆時失效及終止，惟任何一方均可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簽署聘書，任期三年，惟任何一方均可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三年任期屆滿後繼續連任，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

建議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均無訂立本集團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一年內不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所佔重大合約權益

於年結日或本年度之內並無由本公司或本公司各附屬公司參與訂立而有關本集團業務且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與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有關的管理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352條所設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1) 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佔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劉錦蘭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披露一項協議立約方的權益(附註1)	564,091,000	36.99%
劉祥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披露一項協議立約方的權益(附註2)	564,091,000	36.99%
陶進祥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披露一項協議立約方的權益(附註3)	564,091,000	36.99%
張宇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須披露一項協議立約方的權益(附註4)	564,091,000	36.99%
顧福身	實益擁有人	17,000	0.00%

附註：

- 劉錦蘭先生按照五方協議(定義見售股章程)的條款代表98名擁有人(定義見售股章程)(包括劉錦蘭先生本身)及吳興華先生持有Great Trad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Great Trade Limited持有238,348,00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劉錦蘭先生視為擁有Great Trade Limited所持有股份的權益。劉錦蘭先生亦為五方協議的立約方之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視為擁有五方協議其他立約方(即劉祥先生、陶進祥先生、張宇曉先生及杭友明先生)所持有股份的權益。

2. 劉祥先生按照五方協議的條款代表98名擁有人(包括劉祥先生本身)及吳興華先生持有In-Plu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n-Plus Limited持有135,064,00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劉祥先生視為擁有In-Plus Limited所持有股份的權益。劉祥先生亦為五方協議的立約方之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視為擁有五方協議其他立約方(即劉錦蘭先生、陶進祥先生、張宇曉先生及杭友明先生)所持有股份的權益。
3. 陶進祥先生按照五方協議的條款代表98名擁有人(包括陶進祥先生本身)及吳興華先生持有Perfect Sino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erfect Sino Limited持有111,229,00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陶進祥先生視為擁有Perfect Sino Limited所持有股份的權益。陶進祥先生亦為五方協議的立約方之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視為擁有五方協議其他立約方(即劉錦蘭先生、劉祥先生、張宇曉先生及杭友明先生)所持有股份的權益。
4. 張宇曉先生按照五方協議的條款代表98名擁有人(包括張宇曉先生本身)及吳興華先生持有Power Aim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ower Aim Limited持有39,725,00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宇曉先生視為擁有Power Aim Limited所持有股份的權益。張宇曉先生亦為五方協議的立約方之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視為擁有五方協議其他立約方(即劉錦蘭先生、劉祥先生、陶進祥先生及杭友明先生)所持有股份的權益。

(2) 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	所持相聯法團 普通股數目	估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聯法團 註冊資本 概約百分比
張宇曉	實益擁有人	江蘇興達鋼簾線 股份有限公司	100	0.00007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置存的登記冊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本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及本公司各附屬公司均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包括彼等的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可因收購本公司或其他法團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股份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不競爭契據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四日，(i)劉錦蘭先生、劉祥先生、陶進祥先生、張宇曉先生、杭友明先生、Great Trade Limited、In-Plus Limited、Perfect Sino Limited、Power Aim Limited及Wise Creative Limited(合稱控權股東)、(ii)當時的董事及(iii)98名擁有人(定義見售股章程)(並非控權股東)(合稱「承諾人」)作為承諾人與本公司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承諾人向本公司(為本身及其附屬公司的利益)承諾，本身不會並會促使其聯繫人亦不會直接或間接擁有、參與或從事任何現時或將會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相當可能有競爭的業務，或取得或持有該等業務的任何相關權利或權益。不競爭契據條款的詳情載於售股章程「控權股東及主要股東」一節「控權股東訂立的不競爭契據」一段。

本公司已接獲劉錦蘭先生、劉祥先生、陶進祥先生、張宇曉先生、杭友明先生、Great Trade Limited、In-Plus Limited、Perfect Sino Limited、Power Aim Limited及Wise Creative Limited(合稱控權股東)有關彼等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年度聲明書。

董事已確認並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且就董事所知，各承諾人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亦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年度聲明，並無發現任何承諾人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有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

主要股東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披露權益的其他人士所擁有的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設立的主要股東登記冊紀錄，有關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如下：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佔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Great Trad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38,348,000	15.63%
In-Plu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35,064,000	8.86%
Perfect Sino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11,229,000	7.29%
杭友明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根據證券期貨條例第317條須披露一項協議立約方的權益(附註1)	564,091,000	36.99%
魯光明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2)	83,187,600	5.46%
E-Star Corporation	實益擁有人(附註3)	112,361,400	7.37%
COFCO (BVI) No. 88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3)	112,361,400	7.37%
COFCO (BVI)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3)	112,361,400	7.37%
COFCO Corporation (前稱為COFCO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3)	112,361,400	7.37%

附註：

1. 杭友明先生按照五方協議(定義見售股章程)的條款代表98名擁有人(定義見售股章程)(包括杭友明先生本身)及吳興華先生持有Wise Creativ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Wise Creative Limited持有39,725,00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杭友明先生視為擁有Wise Creative Limited所持有股份的權益。杭友明先生亦為五方協議的立約方之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視為擁有五方協議其他立約方(即劉錦蘭先生、劉祥先生、陶進祥先生及張宇曉先生)所持有股份的權益。
2. 魯光明先生合法擁有Surfmax Corporation全部已發行股本，而Surfmax Corporation為Surfmax Investments, LLC(前稱為Surfmax-Estar Fund A, LLC)的成員經理。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Surfmax Investments, LLC持有74,907,600股本公司股份。魯光明先生亦合法擁有Win Wide International Ltd.已發行股本約45.48%，而Win Wide International Ltd.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8,280,00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魯光明先生視為擁有Surfmax Investments, LLC及Win Wide International Ltd.分別所持有股份的權益。
3. COFCO Corporation(前稱為COFCO Limited)擁有COFCO (BVI)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COFCO (BVI) Limited擁有COFCO (BVI) No. 88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COFCO (BVI) No. 88 Limited則擁有E-Star Corporation全部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E-Star Corporation持有112,361,40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COFCO Corporation(前稱為COFCO Limited)、COFCO (BVI) Limited及COFCO (BVI) No. 88 Limited均視為擁有E-Star Corporation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除上述及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述者外，本公司並無獲悉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任何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須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所設立登記冊記錄者。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由人力資源部基於僱員的表現、資格及技能釐定，由執行董事檢討。

董事的一般報酬須獲董事會會議通過。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薪酬及管理發展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就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在釐定董事及本集團高級人員薪酬前，會徵詢董事會主席意見。並無個別董事參與釐定本身的酬金。

在釐定或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時，薪酬委員會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付出的時間、本集團其他職位的聘用條件等因素，及應付基於工作表現釐定薪酬。在審批基於工作表現釐定的薪酬時，薪酬委員會參考董事會不時制定的企業目標及宗旨。

所建議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董事袍金、花紅、不定額花紅、實物福利、退休金及補償，亦包括終止聘用的補償。

最高薪酬僱員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個人相關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4%，而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3%。本年度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75%，而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50%。

各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股東並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任何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規定，要求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符合上市規則規定。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屆時會提出重新聘請該會計師行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劉錦蘭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企業管治守則

為提高股東權益的透明度、問責度及獨立性，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已採用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關於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應分開且不得由同一人擔任的規定除外。

董事會主席劉錦蘭先生全面領導董事會並帶頭確保董事會以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本公司並無行政總裁一職，本集團的日常營運由執行董事之間分配。除主席的職責由其餘執行董事分擔外，本公司已成立執行委員會(由三名執行董事組成)，負責釐定、批准及監察本集團資源分配的日常管理，亦分擔劉錦蘭先生的職責。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制定及執行本公司的長遠策略，並決定未來發展的方向，釐定財務及營運目標，審批重大交易及投資，以及衡量高級管理人員的工作表現。董事會有權決定本集團重大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中期及全年業績，建議董事的委任及重新委任，審批重大的資本投資及其他重要的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必須為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行事。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執行董事吳興華先生已退任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魯光明先生已辭任。董事會現時有十位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的履歷載於年報第13至15頁。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劉錦蘭先生為執行董事劉祥先生的父親。除上述者外，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的關係。

執行董事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制定及執行業務策略，日常業務決策及整體業務協調工作。劉錦蘭先生及另外三位執行董事劉祥先生、陶進祥先生及張宇曉先生從事子午輪胎鋼簾線生產多年，有豐富經驗。其餘執行董事曹俊勇先生從事商業銀行工作多年，可加強本公司的財務及庫務方面的運作。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各種專長，擁有董事會所需的經驗及知識。本公司已獲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指獨立性，且認為彼等均具獨立身份。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所要求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的專業資格。

董事會每年須定期舉行至少四次會議，大約每季一次。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四次會議討論及批准重要事宜。下表列出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其他董事會委員會的出席率：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及管理 發展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	生產及 營運委員會	投資及國際 發展委員會
執行董事							
劉錦蘭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0/0	1/1	1/1	1/1
劉祥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不適用
陶進祥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吳興華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1/4(附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曹俊勇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不適用
張宇曉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魯光明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任)	3/4(附註)	不適用	不適用	0/0	1/1	1/1	1/1
鄒小蕙女士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周明臣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福身先生	4/4	3/3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William John SHARP先生	4/4	3/3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許春華女士	4/4	2/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繼吳興華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退任董事職務後，董事會曾舉行三次會議，及繼魯光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任董事職務後，董事會曾舉行一次會議。

本公司管理層須事前提交所有相關的材料以便在會議討論。召開會議的通告須於會議前不少於十四天交予董事，以便安排親自出席或透過電話參與會議。董事會會議所需的文件及一切相關材料須會前不少於三天交予董事，以確保董事有足夠時間審閱及預備會議。

董事會會議處理的事宜均按照相關法例及規定記錄。全體董事均可全面查閱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紀錄及文件與其他有關本集團的所有相關資料。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紀錄須充分詳盡記錄會議所商議事項的細節及達致的決定。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會議紀錄草稿及最終版本須在會議後合理時間內交全體董事或委員會成員徵求意見及存案。董事可隨時自行及獨立與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討論。董事為履行職責，亦可由本公司付費徵求獨立專業意見。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董事及主管人員責任保險，以彌償董事及主管人員進行公司活動所承擔的責任。保險的保障及保費每年檢討一次。

各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期限屆滿時服務協議失效及終止，惟任何一方均可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簽署聘書，任期三年，惟任何一方均可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三年任期屆滿後繼續連任，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7條，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流退任，惟可重選連任。劉祥先生、曹俊勇先生、周明臣先生及顧福身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委員會

除實行良好企業管治外，董事會亦成立六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及管理發展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生產及營運委員會與投資及國際發展委員會，生產及營運委員會之下設立兩個小組委員會，分別為生產小組委員會及營運小組委員會，均有既定的職權及獲得若干授權。為加強獨立性，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及管理發展委員會均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John Sharp先生、顧福身先生及許春華女士組成，顧福身先生擔任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a) 向董事會推薦外部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撤任，並且審批外部核數師的薪金及聘任條款，亦查詢核數師的辭任或撤任；
- (b) 檢討及監察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與是否有效根據相關標準進行核數工作；
- (c) 制定及執行聘任外部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的政策；
- (d) 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的公正性，並且檢討其中的重大財務申報判斷；
- (e)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f)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制度，確保管理人員履行責任有效執行內部監控制度；
- (g) 檢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財務及會計政策；
- (h) 審閱外部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建議書、核數師向管理層所提出有關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制度的重大查詢及管理層的意見；
- (i)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有關外部核數師向管理層建議書提出的問題；及
- (j) 向董事會呈報有關審核委員會職責範籌的事宜。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三次會議，處理以下工作：

- 審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 檢討外部核數師致管理層的建議書；
- 就外聘核數師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核數服務的酬金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監督管理層改善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措施。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審核委員會與外部核數師商討審核工作範圍，並且審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及外部核數師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審核致管理層的建議書。

薪酬及管理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其後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改為薪酬及管理發展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是衡量所有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工作表現，向董事會建議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釐定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監察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運作。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鼓勵及保留僱員為本集團工作，對彼等取得的表現目標提供嘉獎，以達致提升本集團價值及透過持有股份使僱員利益直接與本公司股東利益一致的目標。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John Sharp先生及顧福身先生組成，William John Sharp先生擔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三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的工作概要如下：

- 就釐定有關執行董事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的建議徵詢董事會主席意見；
- 經參考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的薪酬方案及其他相關資料後，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作出評估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批准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股份獎勵及歸屬該等獎勵所涉及的相關股份。

二零一零年後，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再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於會上：

- 建議延聘外聘顧問進行研究，以釐定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二零一一年度的薪酬；
- 考慮二零一零年度執行董事及本集團的表現與執行董事的薪酬及報酬總額；及
- 決議批准、追認並向董事會建議執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及報酬總額。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三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及功能是衡量提名董事的資格，向董事會建議填補董事會空缺的人選，並且確保並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參與審批本身或其聯繫人的提名。提名委員會由兩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劉錦蘭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周明臣先生，周明臣先生擔任主席。魯光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任董事職務後，彼不再為提名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舉行會議。

提名委員會負責甄選及推薦董事人選，所參考的甄選指引包括適合的專業知識及行業經驗、個人品格、誠信及處事技巧。提名委員會當有需要時亦考慮外界專業招聘機構的推薦及聘請外界專業招聘機構，向董事會提出有關甄選及批准的建議。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提名董事填補董事會空缺。

執行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成立執行委員會，主要工作及職責是決定、審批及監察本集團資源日常的調配控制。執行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包括劉錦蘭先生、張宇曉先生及曹俊勇先生，張宇曉先生擔任主席。執行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魯光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任董事職務後，彼不再為執行委員會成員。

生產及營運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成立生產及營運委員會，屬下有生產小組委員會及營運小組委員會，主要工作及職責是考慮、審批及監察本集團有關日常生產及營運的策略發展及資源調配，並且提出新措施提交董事會審批。生產及營運委員會由四名董事組成，包括劉錦蘭先生、劉祥先生、陶進祥先生及曹俊勇先生，劉錦蘭先生擔任主席。魯光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任董事職務後，彼不再為生產及營運委員會成員。生產及營運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

投資及國際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成立投資及國際發展委員會，主要工作及職責是考慮、審批及監察本集團國際市場發展及有關投資的行動與資源調配，並且提議新發展計劃提交董事會審批。投資及國際發展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包括劉錦蘭先生、張宇曉先生及陶進祥先生。投資及國際發展委員會主席為魯光明先生，惟彼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辭任董事職務，此後不再為投資及國際發展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一年度該委員會舉行下次會議之前，將會委任新主席。投資及國際發展委員會另一名前成員吳興華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退任後，亦不再為該委員會的成員。投資及國際發展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

董事及核數師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明白須負責監察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真實中肯反映本集團該年度的狀況。在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選擇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且貫徹運用，亦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持續經營的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外部核數師有關其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6及3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向外部核數師支付審核服務費用約人民幣1,521,000元及非審核服務費用約人民幣292,000元。年內外部核數師提供的非審核服務為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審閱。

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須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並且致力不斷發展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資產不被未經授權使用，確保存有恰當的會計賬目以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同時加強風險管理並且遵守相關的法規。本集團已實行一套內部監控程序及政策，以保障本集團資產，確保財務報告可靠。內部監控制度目的在於確保財務及營運工作、規章監守、資產管理及風險管理工作正確及有效。為有效地監察內部監控制度，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成立內部審核部門，負責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以合理確保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有效、正確、充分及完整。

董事會日後會繼續透過審核委員會或專業機構檢討內部監控制度，亦會採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以保障本集團資產及股東利益。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詳盡查詢後，並取得董事發出確認書以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就有關可能會擁有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買賣證券程序指引，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重視與投資者及股東關係，且優先與投資者及股東溝通。本公司盡早公佈中期及年度業績，及時向股東更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此外，本公司已指定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投資部經理作為本公司的發言人，負責會見財務分析員及機構投資者。

除公開讓全體股東及傳媒人員參與的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將會舉行分析員簡報會及記者會，透過多種途徑維持股東與本公司管理層溝通。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舉行了多次一對一會議，並邀請多位機構投資者及股東到訪本公司，透過公開披露資料協助彼等更好了解本集團以及子午輪胎鋼簾線行業的發展。投資者的評論及建議已反饋給管理層，以便其及時作出答覆。為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及互動，本公司將會專注舉辦非交易路演、公司到訪及會見投資者。

Deloitte.

德勤

致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38至96頁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根據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我們的報告僅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策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8	5,430,156	3,864,409
銷售成本		(3,794,566)	(2,682,026)
毛利		1,635,590	1,182,383
其他收入	9	74,235	95,771
政府津貼	10	32,451	53,10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71,670)	(178,575)
行政開支		(273,908)	(179,581)
其他開支及虧損	11	(43,671)	(52,102)
融資成本	12	(58,762)	(54,17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186,340	1,942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調整虧損		-	(1,033)
除稅前溢利		1,280,605	867,731
所得稅支出	13	(225,152)	(142,588)
年內溢利	14	1,055,453	725,143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虧損)收益		(22,895)	211,177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重新分類調整		(186,340)	(1,942)
確認於出售時所轉撥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收益時的遞延稅項負債		31,385	-
確認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收益之遞延稅項負債		-	(31,38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總額(除稅淨額)		(177,850)	177,85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877,603	902,993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791,959	547,504
非控股權益		263,494	177,639
		<u>1,055,453</u>	<u>725,143</u>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68,282	671,181
非控股權益		209,321	231,812
		<u>877,603</u>	<u>902,993</u>
每股盈利	17		
基本(人民幣分)		<u>55.49</u>	<u>39.50</u>
攤薄(人民幣分)		<u>55.49</u>	<u>39.3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3,709,682	3,187,656
預付租賃款項	19	247,643	232,034
投資物業	20	122,000	119,300
可供出售投資	21	—	307,320
遞延稅項資產	22	14,101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		22,546	125,242
		4,115,972	3,971,552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9	5,632	4,921
存貨	23	449,805	430,904
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2,785,357	2,315,8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	16,387	—
定期銀行存款	25	29,5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1,117,355	646,544
		4,404,036	3,398,204
流動負債			
應付賬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1,001,932	877,550
應付董事款項	27	48	4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8	2,328	1,284
應付稅項		70,338	75,546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29	1,092,259	1,335,000
可換股債券	30	—	—
		2,166,905	2,289,428
流動資產淨額		2,237,131	1,108,77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353,103	5,080,32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2	-	15,515
銀行借款－一年後到期	29	400,000	500,000
政府津貼	31	23,040	10,500
		<u>423,040</u>	<u>526,015</u>
資產淨額		<u>5,930,063</u>	<u>4,554,31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	150,999	139,091
儲備		4,482,656	3,319,9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633,655</u>	<u>3,459,026</u>
非控股權益		<u>1,296,408</u>	<u>1,095,287</u>
權益總額		<u>5,930,063</u>	<u>4,554,313</u>

第38至96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劉錦蘭
董事

張宇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注資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獎勵股份 報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39,091	1,215,899	283,352	(130,150)	230,003	-	2,062	1,145,342	-	-	2,885,599	871,675	3,757,274
年內溢利	-	-	-	-	-	-	-	547,504	-	-	547,504	177,639	725,143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收益	-	-	-	-	-	146,853	-	-	-	-	146,853	64,324	211,177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 重新分類調整	-	-	-	-	-	(1,351)	-	-	-	-	(1,351)	(591)	(1,942)
確認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 收益的遞延稅項負債	-	-	-	-	-	(21,825)	-	-	-	-	(21,825)	(9,560)	(31,38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23,677	-	-	-	-	123,677	54,173	177,85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23,677	-	547,504	-	-	671,181	231,812	902,993
轉撥	-	-	-	-	72,440	-	-	(72,440)	-	-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6)	-	(97,754)	-	-	-	-	-	-	-	-	(97,754)	-	(97,754)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	-	-	-	-	-	-	(8,200)	(8,20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9,091	1,118,145	283,352	(130,150)	302,443	123,677	2,062	1,620,406	-	-	3,459,026	1,095,287	4,554,31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注資儲備	法定公積金	投資 重估儲備	資本贖回 儲備	保留溢利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獎勵股份 報酬儲備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	-	-	-	-	-	-	791,959	-	-	791,959	263,494	1,055,453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虧損	-	-	-	-	-	(15,921)	-	-	-	-	(15,921)	(6,974)	(22,89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 重新分類調整	-	-	-	-	-	(129,581)	-	-	-	-	(129,581)	(56,759)	(186,340)
確認於出售時所轉撥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 收益時的遞延稅項負債	-	-	-	-	-	21,825	-	-	-	-	21,825	9,560	31,38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23,677)	-	-	-	-	(123,677)	(54,173)	(177,85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23,677)	-	791,959	-	-	668,282	209,321	877,603
已發行股份	11,908	642,996	-	-	-	-	-	-	-	-	654,904	-	654,904
新普通股發行費用	-	(16,931)	-	-	-	-	-	-	-	-	(16,931)	-	(16,931)
轉發	-	-	-	-	101,684	-	-	(101,684)	-	-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6)	-	(122,122)	-	-	-	-	-	-	-	-	(122,122)	-	(122,122)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	-	-	-	-	-	-	(8,200)	(8,200)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	-	-	-	-	-	-	(16,130)	-	(16,130)	-	(16,13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 歸屬的股份	-	-	-	-	-	-	-	-	5,188	(5,188)	-	-	-
確認以權益結算及 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	-	-	-	6,626	6,626	-	6,62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999	1,622,088	283,352	(130,150)	404,127	-	2,062	2,310,681	(10,942)	1,438	4,633,655	1,296,408	5,930,0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所收購的Faith Maple International Ltd (「Faith Maple」)已繳股本與本公司透過交換股份的股本面值的差額。亦指於收購當日Faith Maple所支付代價與江蘇興達鋼簾線股份有限公司(「江蘇興達」)股權賬面淨值的差額。
- (b) 注資儲備指就收購江蘇興達股權及向股東收取的供款而視作向股東作出的分派。
- (c) 根據附屬公司江蘇興達、江蘇興達特種金屬複合線有限公司(「興達複合線」)、興達國際(上海)特種簾線有限公司(「興達國際(上海)」)及上海興達鋼簾線有限公司(「上海興達」)的組織章程細則，該等附屬公司須將除稅後溢利10%轉撥至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達到註冊資本50%為止。附屬公司必須將溢利轉撥至該公積金後，方可向股東派付股息。法定公積金可用作抵銷以往年度的虧損、擴展現有業務或轉換為附屬公司的額外資本。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280,605	867,731
調整：		
折舊及攤銷	325,108	254,408
利息收入	(3,031)	(13,872)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186,340)	(1,942)
物業、廠房及設備轉為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減少	—	5,524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2,700)	(3,8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1,833	3,503
就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17,070	35,279
融資成本	58,762	54,176
政府津貼	—	(900)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調整虧損	—	1,033
可換股債券產生的兌換收益	—	(17)
	<hr/>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501,307	1,201,113
存貨(增加)減少	(18,901)	80,081
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86,592)	(825,307)
應付賬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05,820	268,615
政府津貼增加	12,540	10,50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1,044	457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減少	—	(1,718)
確認以權益結算及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626	—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16,130)	—
	<hr/>	<hr/>
經營所得現金	1,205,714	733,741
已付所得稅	(228,591)	(116,045)
	<hr/>	<hr/>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977,123	617,696
	<hr/>	<hr/>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96,532)	(715,34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	(22,546)	(125,242)
增購預付租賃款項	(22,132)	(43,761)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6,387)	33,88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284,425	2,44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1,819	1,207
已收利息	3,031	13,872
購買投資物業	—	(88,135)
	<hr/>	<hr/>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58,322)	(921,080)
	<hr/>	<hr/>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貸款	(1,785,000)	(2,421,881)
已付股息	(122,122)	(97,754)
已付利息	(83,400)	(64,773)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8,200)	(8,200)
新增銀行貸款	1,442,259	3,139,142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54,904	—
新普通股發行費用	(16,931)	—
贖回可換股債券支出	—	(42,218)
已付可換股債券利息	—	(359)
	<hr/>	<hr/>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1,510	503,957
	<hr/>	<hr/>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500,311	200,573
	<hr/>	<hr/>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46,544	445,971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46,855	646,544
	<hr/> <hr/>	<hr/> <hr/>
指：		
定期銀行存款	29,5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17,355	646,544
	<hr/>	<hr/>
	1,146,855	646,544
	<hr/> <hr/>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業務主要經營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興化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從事生產及銷售子午輪胎鋼簾線及胎圈鋼絲。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年度，本集團採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與詮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進二零零九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第5號作為改進二零零八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一部分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

作為改進二零零九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一部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已就租賃土地的劃分作出修訂。在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前，本集團須將租賃土地劃分為經營租賃，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土地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修訂刪除了該項要求。該修訂規定，租賃土地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的一般原則進行劃分，而無論租賃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承租人。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修訂所載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基於有關租約開始時存在的資料，重新評估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尚未屆滿租賃土地的分類，並確定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所有租賃土地並不符合資格分類為財務租賃，故不必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進二零一零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撥金融資產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 (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⁶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⁷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本規定的預付款項 ⁶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²

¹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引入了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的新要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經修訂)增加金融負債及解除確認的規定。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隨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於一個業務模式內持有的債務投資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擁有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者，一般按隨後會計期間結算日的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按隨後會計期間結算日的公平值計量。
- 至於金融負債，金融負債的重大變動乃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值列示。特別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負債，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該項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否則該項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引起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須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金融負債信貸風險引起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負債的所有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呈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用。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而採用該項新準則未必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呈報金額構成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的修訂主要有關投資物業遞延稅項的計量，其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根據修訂，就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而言，除非假設在若干情形下被駁回，投資物業的賬面值乃假設透過出售予以收回。董事預期，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未必會對就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確認的遞延稅項構成重大影響。

董事預期應用該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撰。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相關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撰，惟若干以公平值計量的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詳情於下文會計政策闡述。歷史成本一般以就交換貨品所給予的代價的公平值為基礎。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

綜合基準

綜合財政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監管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利，則該實體視為由本公司控制。

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之業績應由收購生效當日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止(如適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如有需要，會調整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支出均於綜合時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分開呈列。

向非控股權益分配全面收入總額

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及開支總額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樣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損結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前，適用於非控股權益的虧損超過附屬公司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的差額與本集團權益對銷，惟非控股權益有具約束力的責任並有能力作出額外投資以彌補該等虧損的情況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即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來自銷售貨品的收益於下列條件達成時確認：

- 本集團已向買方轉讓貨品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
- 本集團並無對售出貨品保留程度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持續管理參與，亦無保留售出貨品的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有關的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就交易產生或將予產生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來自銷售貨品的收益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金融資產所得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所得利息收入乃參考未償還本金額以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累計計算。適用實際利率為在金融資產預計有效期內將估計未來所收取現金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文所述之在建中物業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為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為行政用途而持作使用的樓宇)按成本減日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中物業除外)確認的折舊乃以有關項目的成本減去其餘值後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作出。估計可使用年期、餘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結算日審閱，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正在興建用於生產、供應或行政管理之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及合資格資產所涉及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已資本化的借貸成本。該等物業於完成及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於可作其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計提折舊。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因擁有人佔用後證實用途有變而成為投資物業，則轉撥當日項目賬面值與公平值的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累計至物業重估儲備。日後出售或停止使用資產時，相關重估儲備將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如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出售或預計繼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則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會被解除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以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值模式按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盈虧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於永久終止使用及預期出售不會有未來經濟利益時解除確認。解除確認資產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值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有關項目解除確認之期間計入損益。

租賃

若於租期內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承租人，則租賃會分類為融資租賃，而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年期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涉的最初直接成本加至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租金按有關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使用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經營租賃所產生的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時收取租賃優惠，則有關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總利益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使用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本集團需要考慮其風險與報酬是否全部轉移至本集團並把每個部分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特別是，最低應付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約開始時，按租賃的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的租賃權益的相應公平值的比例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中作出分配。

租賃款項能作可靠分配時，於租賃土地的權益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惟分類為投資物業及根據公平值模式入賬者除外。當租賃款項不能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中作出可靠分配時，整項租賃一般視為融資租賃，並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倘若土地及樓宇部分均明確屬於經營租賃，則整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外幣

在編製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非該實體的功能貨幣(外幣)結算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當時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即公司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紀錄。於呈報期結算日，以外幣列賬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結算及重新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均在期間於損益確認。

借貸成本

由於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須花費較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且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方開始撥充資本的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加至該等資產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特定借款在未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之暫時投資所得投資收入，會從合資格撥作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政府津貼

政府津貼於能夠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政府津貼的附帶條件並會獲取補助時才會予以確認。

政府津貼在本集團確認補助擬補償的有關成本為開支期間有系統地在損益內確認。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為即使給予本集團財政支援且無未來相關成本的已收政府津貼於其成為可收款項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對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在僱員因提供服務而有權收取該等供款時列為開支。

稅項

所得稅支出為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因此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溢利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採用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之相應稅基間的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按可能有應課稅溢利扣除可利用暫時差額時確認。倘因商譽或初步確認(業務合併情況下除外)一項交易中的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的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投資附屬公司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及該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有關該投資可扣除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以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抵銷暫時差額利益，且預期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呈報期結算日進行檢討，會一直扣減至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基於呈報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呈報期結算日收回或結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影響。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遞延稅項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時，則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開支在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且僅當下列各項均獲證實時，方會確認研發(或內部項目開發階段)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有技術可行性；
- 有意完成以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如何產生潛在未來經濟利益；
- 有充足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無形資產的開發以及使用或出售；及
- 有能力可靠計量無形資產開發應佔開支。

就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的金額為無形資產達至上列確認條件當日產生的開支。倘並無可確認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則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在損益扣除。

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根據個別購入的無形資產所按的相同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金融工具

當一間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購置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扣除(如適用)。購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有常規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之時間內交收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一種在相關期間用於計算金融資產的已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在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當)更短期間內將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不可缺少部份的已付或已收取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無活躍市場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定期銀行存款、有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派或未獲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投資之非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之呈報期結算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算。公平值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累計至投資重估儲備，直至該項金融資產被出售或釐定出現減值為止，屆時，先前累計至投資重估儲備之累計溢利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呈報期結算日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令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屬已減值。

對於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投資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對於其他所有金融資產而言，客觀減值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政困難而導致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就若干金融資產類別而言，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的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其後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超逾120天平均信貸期的數目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乃於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時於損益內確認，並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間的差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直接於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按扣除，惟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而減少。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倘應收賬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與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過往已撇銷的款項計入損益。

就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應有的已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在損益內撥回。減值虧損後公平值的任何增加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累計至投資重估儲備。

金融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所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具體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

股本工具是證明本集團資產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合約。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一種在相關期間用於計算金融負債的已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在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當)更短期間內準確折現預計未來現金付款至初步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款、應付賬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董事／關連公司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解除確認

當金融資產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有關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則會解除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全面解除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累計損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累積)總和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所列明的責任已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解除確認。解除確認的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以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在損益內確認。

減值虧損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審閱其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的跡象。倘任何該等跡象存在，則估計資產的可回收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資產的估計可收回數額小於其賬面值，則資產的賬面值會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若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將資產的賬面值增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數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逾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應有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 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以權益結算及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所獲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在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列作開支，並於股份獎勵薪酬儲備作相應增加(獎勵股份報酬儲備)。

倘受託人在公開市場認購本公司股份，則已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增量成本)呈列為就股份認購計劃持有的股份，並自總權益中扣除。並無就本公司本身股份之交易確認任何盈虧。

倘歸屬時受託人向承授人轉讓本公司股份，則已歸屬出讓股份的相關成本撥自就股份認購計劃持有的股份。因此，已歸屬出讓股份的相關開支撥自獎勵股份報酬儲備。轉讓所產生差額扣自／計入保留溢利。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董事須就不能透過其他來源明顯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被認為相關的因素。實際結果可能不同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須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則會在該段期間確認有關修訂；若修訂影響現行及未來期間，則在現行及未來期間確認有關修訂。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下文為於呈報期結算日極有可能會導致在下一個財務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有關未來的重要假設及其他導致不確定性估計的重要來源。

所得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呆賬撥備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4,776,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5,870,000元)。遞延稅項資產的變現主要取決於日後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倘實際產生的未來溢利少於預期，可能會引起遞延稅項資產的重大撥回，而該等撥回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應收賬的估計減值

倘有客觀證據現時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金融資產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所採用的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並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之間的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512,199,000元(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37,816,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077,323,000元，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59,170,000元)。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於過往年度，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其包括於附註29披露的銀行借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

董事按年度基準審閱資本結構。作為此次審閱的一環，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將根據董事的推薦意見透過發行新股、籌措新借款及還款現有借款而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	307,320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05,040	2,719,567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負債	2,338,526	2,600,7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結餘、有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董事／關連公司款項、應付賬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的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有以外幣計值的買賣，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銷售額約22.2% (二零零九年：25.0%)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進行有關銷售，而幾乎12.9% (二零零九年：13.3%)的成本則以該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本集團的若干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應付賬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以美元(「美元」)、港元(「港元」)及歐元(「歐元」)計值。本集團現時尚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會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外幣敏感度

下文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增減5% (二零零九年：3%)的敏感度，指管理層為評估外匯風險而對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估計。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而尚未償還的貨幣項目，並於年末按匯率變動5% (二零零九年：3%)調整其換算。

於呈報期結算日，倘人民幣對美元、港元及歐元升值5% (二零零九年：3%)且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除稅後溢利將減少約人民幣56,351,000元 (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3,286,000元)。

本集團於本年內的外幣敏感度上升，主要由於以港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及以美元計值的應收賬均有增加所致。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底之風險並不反映本年度之風險，故敏感度分析對外幣固有風險不具代表性。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公平值利率風險與按固定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該等借款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9)有關。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會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因浮息銀行借款(該等借款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9)及銀行結餘(該等銀行結餘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5)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若干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以減少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詳述。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因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借款而產生的由中國人民銀行釐定的利率波動。

利率敏感度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呈報期結算日浮息銀行借款面對的風險釐定。由於銀行結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受利率波動的影響微乎其微，故作出敏感度分析時並不包括在內。

增加或減少75個基點(二零零九年：25個基點)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估計。倘利率增/減75個基點(二零零九年：25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度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5,138,000元(二零零九年：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700,000元)。

管理層經考慮中國人民銀行所釐定的利息有所變動的影響後，已就評估利率風險將敏感度比率由25個基點調整至75個基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i)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本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可供出售投資(其公平值主要根據投資的市場競價釐定)而面臨股本價格風險。本集團定期監控價格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所面臨的風險。

股本價格敏感度

以下價格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呈報日期股本價格所面對的風險釐定。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零九年度 投資重估儲備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的市場競價變動	
上升20%	61,464
下跌20%	(61,464)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因其交易對手或債務人未能履行責任，將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而該等風險乃源自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示有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已授權一個小組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及信貸風險的集中程度有限，乃因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較高信貸評級的多家銀行。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賬包括大批分散於不同地區的客户。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並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撥付本集團營運的水平，以及緩解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亦監察銀行借款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本集團依賴銀行借款作為主要流動資金來源。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額約人民幣1,607,74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865,000,000元)。

流動資金風險表

下表詳列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期限。該表乃根據本集團於要求償還金融負債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基於協定還款日期釐定。

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就利息流量而言，未貼現金額來自呈報期結算日的利率。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利率 %						未貼現現金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30天以內 人民幣千元	31至60天 人民幣千元	61至90天 人民幣千元	91至360天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及其他應付款項	-	573,891	119,500	150,500	-	-	843,891	843,891
應付董事款項	-	48	-	-	-	-	48	4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2,328	-	-	-	-	2,328	2,328
銀行借款	4.71	150,585	-	202,340	759,907	437,440	1,550,272	1,492,259
		<u>726,852</u>	<u>119,500</u>	<u>352,840</u>	<u>759,907</u>	<u>437,440</u>	<u>2,396,539</u>	<u>2,338,52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風險表—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利率 %	30天以內 人民幣千元	31至60天 人民幣千元	61至90天 人民幣千元	91至360天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及其他應付款項	-	764,416	-	-	-	-	764,416	764,416
應付董事款項	-	48	-	-	-	-	48	4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1,284	-	-	-	-	1,284	1,284
銀行借款	3.99	30,100	50,333	222,195	1,059,307	547,880	1,909,815	1,835,000
		<u>795,848</u>	<u>50,333</u>	<u>222,195</u>	<u>1,059,307</u>	<u>547,880</u>	<u>2,675,563</u>	<u>2,600,748</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息工具金額會因浮動利率變動不同於呈報期結算日所釐定的利率估計變動而發生變動。

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釐定如下：

- 附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動市場交易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乃參考所報市價買入價釐定；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根據公認的價格模式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而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以攤銷成本紀錄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6. 金融工具—續

c. 公平值—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下表提供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分析，基於可觀察的公平值等級分為一至三層。

- 第一層公平值計量為來自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公平值計量為除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而言包含於第一層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資料。
- 第三層公平值計量為源自估值方法包括有關資產或負債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資料。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307,320	—	—	307,320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層與第二層公平值計量之間並無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董事作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人就對分部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而定期審核按產品類別(即子午輪胎鋼簾線及胎圈鋼絲為主)劃分的收益分析。然而，除收益分析外，並無經營業績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可供董事用以評估各類產品的表現。董事審核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營運構成單一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因此並無編製獨立分部資料。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位於中國。

主要產品之收益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之收益分析：

	截至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子午輪胎鋼簾線		
— 卡車用	3,865,043	3,067,282
— 客車用	1,141,567	540,901
胎圈鋼絲	423,546	256,226
	<u>5,430,156</u>	<u>3,864,409</u>

地域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業務收益按已交付貨品的地域詳述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經營所在國家)	4,762,888	3,630,611
北美洲	307,003	124,095
亞洲(不包括中國)	197,628	89,351
歐洲	103,976	10,521
南美洲	55,140	8,849
非洲	3,521	982
	<u>5,430,156</u>	<u>3,864,409</u>

7. 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年度，對本集團銷售總額的收益貢獻超逾10%的客戶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689,743	452,499
客戶2	544,768	458,954

8. 收益

收益指日常業務中出售子午輪胎鋼簾線及胎圈鋼絲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後的金額。

9. 其他收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及存款賺取的利息收入	3,031	13,872
銷售廢料	53,335	41,283
提早償還應付貿易款項所收取的現金折扣	4,594	27,975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2,700	3,810
雜項收入	10,575	8,831
	74,235	95,771

10. 政府津貼

政府津貼是指本集團於截止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進行生產技術改進及新產品研發而獲得興化市人民政府授予獎勵補貼。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於附帶指定條件的政府津貼而言，本集團已於滿足授予通告所載之全部條件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人民幣900,000元。對於並無附帶任何指定條件的政府津貼而言，在獲得補助時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款項人民幣32,451,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2,20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其他開支及虧損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26,601	11,299
就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	17,070	35,279
物業、廠房及設備轉為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虧損	—	5,524
	<u>43,671</u>	<u>52,102</u>

12. 融資成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借款	76,275	64,600
減：資本化款項	(24,638)	(10,597)
	<u>51,637</u>	<u>54,003</u>
已貼現應收票據	7,125	173
	<u>58,762</u>	<u>54,176</u>

13.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本年度	223,921	146,91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38)	(1,066)
遞延稅項(附註22)	1,769	(3,265)
	<u>225,152</u>	<u>142,588</u>

13. 所得稅支出—續

稅項支出即中國的所得稅，以集團實體於兩年內在中國的應課稅收入按當時25%的稅率計算。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本公司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稅率為25%。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一日，江蘇興達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獲江蘇省相關稅務機關授予15%的優惠稅率。根據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高新技術企業的地位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有效，而管理層認為會於二零一一年底前續期高新技術企業地位，故會繼續獲得該優惠稅率。因此，使用15%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

由於兩年內本集團並無產生於或源自香港的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江蘇興達有權自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繳納中國外資企業所得稅(「外資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則獲免減半。江蘇興達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豁免繳納外資企業所得稅，並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免減半。

年內稅項開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280,605</u>	<u>867,731</u>
按25%(二零零九年：25%)中國稅率計算的稅項	320,150	216,933
不可扣稅／毋須課稅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調整的稅務影響	—	25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5,013	14,089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144)	(4,503)
稅務優惠／稅項豁免的稅務影響	(102,952)	(88,062)
未有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237	8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38)	(1,066)
因有關稅率降低而引致的期初遞延稅項資產減少	—	2,624
其他	<u>(1,614)</u>	<u>2,226</u>
年內稅項開支	<u>225,152</u>	<u>142,58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年內溢利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5)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67,877	257,77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36)	10,873	22,49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626	—
員工成本總額	385,376	280,27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5,812	4,765
核數師酬金	1,813	1,76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794,566	2,682,02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9,296	249,6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833	3,503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	(4,320)	(1,556)
減: 年內來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562	1,283
	(3,758)	(273)
外匯虧損淨額	21,347	1,958

15. 董事及僱員酬金

董事

已付或應付予12名(二零零九年: 12名)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3,394	3,460
薪金及其他津貼	5,344	5,625
花紅(附註)	31,080	30,68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	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4,206	—
	44,032	39,769

附註: 花紅基於本集團表現而釐定。

15.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續

個別董事酬金之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執行董事</i>						
劉錦蘭	-	1,640	11,130	2	1,590	14,362
劉祥	-	1,400	7,480	2	795	9,677
陶進祥	-	1,400	7,470	2	795	9,667
吳興華	-	100	-	-	-	100
曹俊勇	-	100	-	-	-	100
張宇曉	-	704	5,000	2	762	6,468
<i>非執行董事</i>						
魯光明	1,694	-	-	-	66	1,760
鄔小蕙	340	-	-	-	-	340
周明臣	340	-	-	-	-	340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William John SHARP	340	-	-	-	66	406
顧福身	340	-	-	-	66	406
許春華	340	-	-	-	66	406
	3,394	5,344	31,080	8	4,206	44,0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董事及僱員酬金 – 續

董事 – 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錦蘭	–	1,640	11,130	1	12,771
劉祥	–	1,402	7,480	1	8,883
陶進祥	–	1,399	7,470	1	8,870
吳興華	–	240	100	–	340
曹俊勇	–	240	400	–	640
張宇曉	–	704	4,100	1	4,805
非執行董事					
魯光明	1,750	–	–	–	1,750
鄒小蕙	342	–	–	–	342
周明臣	342	–	–	–	342
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John SHARP	342	–	–	–	342
顧福身	342	–	–	–	342
許春華	342	–	–	–	342
	<u>3,460</u>	<u>5,625</u>	<u>30,680</u>	<u>4</u>	<u>39,769</u>

15.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僱員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四名(二零零九年：四名)董事，其酬金已在上文披露。其餘一名(二零零九年：一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299	299
花紅	5,000	4,22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	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795	—
	<u>6,096</u>	<u>4,520</u>

於兩年內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6. 股息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已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0.0港仙 (二零零九年：已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末期股息—每股8.0港仙)	<u>122,122</u>	<u>97,754</u>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15.0港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每股10.0港仙)	<u>194,180</u>	<u>122,122</u>

本公司董事擬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5.0港仙(二零零九年：每股10.0港仙)，惟須經其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擬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及已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股息均自股份溢價中派付。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修訂本)，本公司股份溢價可作為分派或股息支付予股東，惟須符合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規定，且於分派股息後當時，本公司須可償還其於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791,959	547,504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調整	-	1,033
可換股債券之匯兌調整	-	(17)
	<u>791,959</u>	<u>548,520</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u>791,959</u>	<u>548,520</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27,187	1,386,177
可換股債券之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	7,576
	<u>1,427,187</u>	<u>1,393,753</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u>1,427,187</u>	<u>1,393,753</u>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發行的新普通股予以調整。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713,767	-	2,085,776	22,483	29,239	623,040	3,474,305
添置	1,815	3,203	48,663	6,892	3,418	810,140	874,131
重新分類	198,208	-	606,795	-	-	(805,003)	-
轉為投資物業	(7,827)	-	-	-	-	-	(7,827)
出售/撤銷	-	-	(22,343)	(1,305)	(478)	-	(24,12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5,963	3,203	2,718,891	28,070	32,179	628,177	4,316,483
添置	184	-	76,191	5,985	6,420	776,194	864,974
重新分類	132,389	-	645,006	5,992	266	(783,653)	-
出售/撤銷	(121)	-	(61,623)	(196)	(869)	-	(62,80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8,415	3,203	3,378,465	39,851	37,996	620,718	5,118,648
折舊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27,891	-	741,441	11,704	17,780	-	898,816
本年度撥備	37,223	135	205,747	2,941	3,597	-	249,643
轉為投資物業時對銷	(216)	-	-	-	-	-	(216)
出售時對銷	-	-	(17,992)	(1,280)	(144)	-	(19,41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898	135	929,196	13,365	21,233	-	1,128,827
本年度撥備	44,430	102	264,889	5,583	4,292	-	319,296
出售時對銷	(68)	-	(38,429)	(107)	(553)	-	(39,15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9,260	237	1,155,656	18,841	24,972	-	1,408,966
賬面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9,155	2,966	2,222,809	21,010	13,024	620,718	3,709,68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1,065	3,068	1,789,695	14,705	10,946	628,177	3,187,656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在建工程指建造作本集團自用的廠房、機器及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除在建工程之外，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經計及估計餘值後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折舊：

樓宇	按土地租賃期或20至30年(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期
廠房、機器及設備	2至10年
傢俬及裝置	5年
汽車	5年

該等樓宇建在租賃期為40至70年的土地上。

19. 預付租賃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83,382
添置	83,606
自損益扣除	(4,765)
轉為投資物業	(25,268)
	<hr/>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6,955
添置	22,132
自損益扣除	(5,812)
	<hr/>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275
	<hr/> <hr/>

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47,643	232,034
流動資產	5,632	4,921
	<hr/>	<hr/>
	253,275	236,955
	<hr/> <hr/>	<hr/> <hr/>

預付租賃款項於中國在土地使用權證所列的50至70年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20. 投資物業

已落成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添置	88,135
轉自預付租賃款項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27,355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增加	3,810
	<hr/>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300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增加	2,700
	<hr/>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2,000
	<hr/> <hr/>

投資物業指位於中國上海的辦公樓物業，根據長期租約持有。

二零零九年，總賬面值人民幣32,879,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轉讓物業」)因已出租予第三方而轉為投資物業。轉讓當日的公平值為人民幣27,355,000元，引致年內在損益確認重估虧損人民幣5,524,000元為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及轉讓物業於轉讓當日的公平值乃基於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於當日進行的估值而達致。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於相關地區同類物業估值方面擁有適當資格及近期經驗。估值乃經參考相同地區及環境同類物業的市場交易價而達致。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持有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的所有物業，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投資	-	307,320

上述投資指風神輪胎股份有限公司(「風神」)的19,500,000股非公開發售股份。風神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輪胎的設計、研發、製造及銷售。風神的已發行A股(股票代碼：600469)自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一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風神的已發行股本5.2%。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向獨立第三方出售風神的全部5.2%已發行股本。出售收益人民幣186,340,000元已於本年度在損益確認。

22. 遞延稅項

為方便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已抵銷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下為用於財務呈報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4,776	15,870
遞延稅項負債	(675)	(31,385)
	<u>14,101</u>	<u>(15,515)</u>

22. 遞延稅項—續

以下為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以及有關變動：

	可供 出售投資 公平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會計 折舊超過 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呆賬撥備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公平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8,576)	(4,029)	-	(12,605)
計入損益	-	(1,775)	(4,114)	-	(5,889)
稅率變動影響	-	3,430	(806)	-	2,624
於年內權益扣除	31,385	-	-	-	31,385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385	(6,921)	(8,949)	-	15,515
計入損益	-	(2,182)	3,276	675	1,769
計入年內權益	(31,385)	-	-	-	(31,385)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103)	(5,673)	675	(14,101)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有與會計折舊超出稅項折舊的差額及呆賬撥備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約人民幣100,66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07,012,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已就約人民幣98,50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05,799,000元)的該等可扣除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呈報期結算日，興達複合線有可扣除暫時差額約人民幣2,16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13,000元)。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除暫時差額，故並無就該等可扣除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一日，江蘇興達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獲江蘇省相關稅務機關授予15%的優惠稅率。根據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高新技術企業的地位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有效，而管理層認為會於二零一一年底前續期高新技術企業地位，故會繼續獲得該優惠稅率。因此，使用15%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

根據中國新法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應佔的暫時差額約人民幣1,080,0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658,000,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原因是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亦有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存貨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91,204	225,329
在製品	57,599	38,722
製成品	101,002	166,853
	<u>449,805</u>	<u>430,904</u>

24. 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有平均120天的信貸期。以下為呈報期結算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賬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		
0至90天	1,253,459	860,275
91至180天	194,005	92,729
181至360天	49,451	41,983
360天以上	15,284	82,336
	<u>1,512,199</u>	<u>1,077,323</u>
應收票據		
0至90天	433,382	397,739
91至180天	377,121	560,676
181至360天	210,297	19,650
	<u>1,020,800</u>	<u>978,065</u>
預付原材料供應商款項	224,441	231,424
工字輪	19,117	11,38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8,920	17,755
減：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120)	(120)
	<u>252,358</u>	<u>260,447</u>
	<u>2,785,357</u>	<u>2,315,835</u>

24. 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賬的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美元	42,948	284,432	20,429	139,530
歐元	5,018	44,191	403	3,950

本集團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將評估各潛在客戶的信貨質素、固定信貸評級及信貸限額。此外，本集團會參照合同所列的付款條款審核各客戶應收款項的還款記錄以釐定應收賬的可收回金額。董事認為，年底未逾期的應收款項信貨質素良好。

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59,290	32,357
就應收款項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17,070	35,279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款項	(38,424)	(8,34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7,936	59,290

由於根據過往經驗，逾期超過1年的應收款項一般存在收回問題，故本集團對所有逾期超過1年的應收賬進行審核，該等款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53,10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41,506,000元)，並未計提呆賬撥備人民幣37,816,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59,170,000元)。本集團將按個別情況檢討高賬齡應收賬的可收回性。應收款項基於折現現金流量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計提撥備，並按過往拖欠記錄釐定撥備金額。其他應收款項基於折現現金流量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計提撥備。

為使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管理層一直保持對風險等級進行監測以保證迅速採取跟進行動及／或矯正行動以降低風險或收回逾期結餘。因此，董事認為，年內已對呆賬作出充足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的應收賬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64,73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4,319,000元)的應收賬項，該款項於呈報日期已逾期，但由於信用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該等金額仍視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未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應收款項的平均賬齡為335天(二零零九年：449天)。於呈報日期，並無任何逾期的其他應收款項。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的賬齡：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181至360天	49,451	41,983
超過360天	15,284	82,336
	<u>64,735</u>	<u>124,319</u>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結餘為人民幣64,735,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24,319,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3,55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94,068,000元)於呈報期結算日後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止由賬項債務人結清。

25. 已抵押銀行存款／定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所持的現金。定期銀行存款指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定期銀行存款按0.001%至1.150%(二零零九年：0.001%至1.150%)不等的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存款約人民幣16,387,000元(二零零九年：無)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短期借款的擔保，因此被列入流動資產。

本集團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港元	765,920	650,315	191,799	167,904
美元	21,912	145,118	20,612	140,744
歐元	3,150	27,738	175	1,713
	<u>790,982</u>	<u>823,171</u>	<u>212,586</u>	<u>310,361</u>

26. 應付賬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呈報期結算日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賬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		
0至90天	227,218	315,416
91至180天	84,898	61,634
181至360天	2,783	2,558
360天以上	4,368	4,880
	<u>319,267</u>	<u>384,488</u>
應付票據		
0至90天	119,500	—
91至180天	150,500	35,000
	<u>270,000</u>	<u>35,000</u>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金	22,761	32,145
應計員工成本	155,889	110,32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153,880	235,318
預收客戶款項	—	165
應計養老金	26,834	26,834
應計利息開支	2,151	2,642
應計電費	42,517	39,746
其他	8,633	10,884
	<u>412,665</u>	<u>458,062</u>
	<u><u>1,001,932</u></u>	<u><u>877,550</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應付賬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本集團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賬的應付賬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港元	-	-	3,930	3,459
美元	731	4,841	419	2,862
歐元	-	-	34	333
	<u>-</u>	<u>-</u>	<u>34</u>	<u>333</u>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天。

27. 應付董事款項

董事張宇曉之墊款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及應要求時償還。

2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該款項指應付興化市興達綉園酒店有限公司(「興達綉園」)的酒店及餐飲服務費。該款項為貿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及應要求時償還。興達綉園與本集團關係載於附註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借款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492,259	1,835,000
有抵押	16,259	—
無抵押	1,476,000	1,835,000
	1,492,259	1,835,000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賬面值：		
於一年內	1,092,259	1,335,00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400,000	250,0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250,000
	1,492,259	1,835,000
減：流動負債內所示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1,092,259)	(1,335,000)
	400,000	500,000
銀行借款包括：		
定息借款	681,000	1,155,000
浮息借款	811,259	680,000
	1,492,259	1,835,000

本集團有若干借款為浮息借款，按中國人民銀行釐定的利率計息。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實際利率：		
定息借款	4.37%至4.85%	4.37%至4.78%
浮息借款	4.37%至4.86%	4.37%至4.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借款—續

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賬的本集團銀行借款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美元	<u>2,455</u>	<u>16,259</u>	<u>—</u>	<u>—</u>

年內，本集團獲得約人民幣1,442,259,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3,139,142,000元)的新貸款。貸款以市場利率計息。所得款項撥作日常營運資本。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人民幣16,259,000元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作擔保(二零零九年：無)。

30. 可換股債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換股債券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081	41,561
匯兌調整	—	(17)
利息開支	(52)	(359)
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虧損	151	1,033
債券贖回	<u>(6,180)</u>	<u>(42,218)</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四日，本公司接獲經轉讓第一批債券持有人發出的通知，要求本公司按贖回金額6,179,704美元於到期日贖回本金總額為5,257,058美元的經轉讓第一批債券(即經轉讓第一批債券的尚餘本金總額)。本公司亦應向經轉讓第一批債券持有人支付52,570美元，即截至及包括到期日經轉讓第一批債券應計所有未償及未付利息。

緊隨上述贖回生效後，已贖回的經轉讓第一批債券隨即被註銷，且經轉讓第一批債券持有人不再持有任何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政府津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900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900)
年內增加	10,500
	<u>10,500</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00
年內增加	12,540
	<u>23,040</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040</u>

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	-
非流動負債	23,040	10,500
	<u>23,040</u>	<u>10,500</u>
	<u>23,040</u>	<u>10,500</u>

該等金額指主要用於預期於二零一二年或二零一三年完成的技術改良項目的已收政府津貼。由於該項目須待中國泰州技術局批准，故該等款項於本集團完成前錄為負債。

32.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	3,000,000,000	300,000,000	301,410
	<u>3,000,000,000</u>	<u>300,000,000</u>	<u>301,410</u>
已發行及全數繳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386,176,693	138,617,669	139,091
已發行新普通股	138,600,000	13,860,000	11,908
	<u>1,386,176,693</u>	<u>138,617,669</u>	<u>139,091</u>
	<u>1,524,776,693</u>	<u>152,477,669</u>	<u>150,999</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24,776,693</u>	<u>152,477,669</u>	<u>150,99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股本—續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訂立的認購協議，本公司五名主要股東認購138,6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新股，每股作價5.50港元，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的收市價折讓約7.56%。所得款項總額人民幣654,904,000元已用作提升本集團生產廠房、作為本集團開發新產品的融資及本集團一般營金資金。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已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所發行的該批新股，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33.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四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向計劃參與者(「參與者」)(包括本集團董事及若干僱員)提供獎勵，激勵彼等達致表現目標，從而達致提升本集團價值的目標，以及透過股份擁有權使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利益直接與本公司股東一致。本公司已委任一名受託人(獨立第三方)管理計劃。受託人於市場以本公司提供的現金認購，且以信託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計劃規則歸屬於參與者為止。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公開市場購入合共5,000,000股股份(二零零九年：無)。在股份獎勵計劃條款所規限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21位選定僱員授出股份。年內共有1,666,668股(二零零九年：無)獎勵股份已獲歸屬。年內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數目變動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	每股公平值 (附註2)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歸屬	年內已失效		
本集團董事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	5.120	-	1,058,334	(1,058,334)	-	-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
本集團董事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	5.120	-	1,058,333	-	-	1,058,333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
本集團董事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	5.120	-	1,058,333	-	-	1,058,333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六日
僱員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	5.072	-	608,334	(608,334)	-	-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九日
僱員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	4.883	-	608,333	-	-	608,333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
僱員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	4.831	-	608,333	-	-	608,333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三年八月十六日
			-	5,000,000	(1,666,668)	-	3,333,332	

33. 股份獎勵計劃—續

附註：

1. 獎勵日期指選定僱員同意承諾按授出條款持有獎勵股份並同意受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約束的日期。
2. 獎勵股份的公平值基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釐定。

獎勵股份將可於3年的期限內每年歸屬約1,666,666股股份。

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確認總開支約人民幣6,626,000元(二零零九年：無)。

該等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式計算。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於授出日期的股份價格	5.12港元
預期波幅	50% – 62%
無風險比率	0.210% – 0.471%

預期波幅乃於獎勵股份的年期內使用具有類似期限之本公司股份價格的過往波幅釐定。

倘已授出的股份總數乘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最後交易日的每股收市價，少於授出年度應付予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者之酬金總額的20% (「限額」)，則該等參與者皆不獲准買賣本公司彼等所授出的股份(集團實體的董事除外)。

當(i)該等參與者於有關年度所獲授或將獲授的股份總數乘以(ii)每股市價之積等於或超出限額時，或於薪酬委員會不時釐定並獲董事不時批准的其他時間前，該等參與者將可獲准於其在有關歸屬日期歸屬所獲授股份後買賣該等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有關物業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租賃費用	<u>700</u>	<u>600</u>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承擔。

租約經磋商訂立，而租金在一至三年內固定不變。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賺取的物業租金收入為人民幣4,320,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1,556,000元)。該等物業預期可繼續按3.6%的收益率產生租金。所持有的全部該等物業於未來四年已有承諾租戶。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於租戶訂立下列未來最低租賃費用：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320	4,32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883	13,202
	<u>13,203</u>	<u>17,522</u>

35. 資本承擔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 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u>53,384</u>	<u>198,006</u>

3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本集團的全職僱員由政府贊助的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自退休日期起每月可享有退休金。中國政府負責向該等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的責任，而本集團須按興化市最低工資規定以僱員薪酬的22%每年向退休計劃作出供款，當供款到期時列入經營開支。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人民幣10,873,000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22,494,000元)在損益扣除。

37.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間的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興達綉園	提供電力的收入	(a)	365	593
	提供酒店及餐飲服務		4,178	4,182
江蘇興達鋼簾線股份有限公司工會(「興達工會」)	工會費	(b)	6,779	4,299

附註：

- (a) 興達綉園是由興達工會持有15%股權的有限公司。
- (b) 由於興達工會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江蘇興達的股東之一，故為本集團的非控股權益。工會費乃根據江蘇興達的全年員工薪金的2%計算。

與關連人士交易的結餘詳情載於第40頁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27及28。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於年內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63,979	59,160
退休福利	17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433	—
	69,429	59,178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及管理發展委員會計及個人工作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披露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並全數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Faith Maple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14,083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江蘇興達鋼簾綫股份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人民幣134,600,000元	69.54%	製造及分銷子午輪胎鋼 簾綫及胎圈鋼絲
上海興達鋼簾綫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70.23%	子午輪胎鋼簾綫 及胎圈鋼絲貿易
興達國際(上海)特種簾綫有限公司 (附註c)	中國	12,00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江蘇興達特種金屬複合綫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60,000,000美元	96.95%	製造子午輪胎鋼簾綫 及胎圈鋼絲

附註：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其成立分類如下：

- (a) 中外合資企業
- (b) 內資公司
- (c) 外商獨資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有關本公司於呈報期結算日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包括：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u>285,670</u>	<u>285,670</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204	36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45,053	664,941
銀行結餘及現金	<u>650,193</u>	<u>167,778</u>
	<u>1,295,450</u>	<u>833,083</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u>7,969</u>	<u>8,304</u>
流動資產淨額	<u>1,287,481</u>	<u>824,779</u>
資產淨額	<u>1,573,151</u>	<u>1,110,44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32)	150,999	139,091
儲備	<u>1,422,152</u>	<u>971,358</u>
權益總額	<u>1,573,151</u>	<u>1,110,449</u>

40. 呈報期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後，本集團其中一間位於中國江蘇省的廠房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發生火災。因此，本集團用作生產的若干設備、機械及廠房大樓受到破壞。該場火災並無造成人命傷亡。

該場火災所破壞的設備及機器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01,400,000元。本集團現正申索全數有關損失的賠償。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516,189	2,778,061	3,488,518	3,864,409	5,430,156
銷售成本	(1,784,329)	(2,076,112)	(2,567,757)	(2,682,026)	(3,794,566)
毛利	731,860	701,949	920,761	1,182,383	1,635,590
其他收入	73,555	102,628	68,920	95,771	74,235
政府津貼	10,062	11,282	65,840	53,102	32,451
銷售及分銷開支	(90,047)	(102,128)	(139,488)	(178,575)	(271,670)
行政開支	(112,316)	(162,247)	(173,990)	(179,581)	(273,908)
其他開支及虧損	(20,556)	(25,242)	(38,185)	(52,102)	(43,671)
融資成本	(88,614)	(89,743)	(103,808)	(54,176)	(58,762)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	—	1,942	186,340
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調整的 (虧損)收益	(158,597)	76,915	24,903	(1,033)	—
撤銷註冊附屬公司的收益	—	—	3,398	—	—
除稅前溢利	345,347	513,414	628,351	867,731	1,280,605
所得稅支出	(478)	(64,593)	(85,953)	(142,588)	(225,152)
年內溢利	<u>344,869</u>	<u>448,821</u>	<u>542,398</u>	<u>725,143</u>	<u>1,055,453</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94,235	345,412	418,219	547,504	791,959
非控股權益	150,634	103,409	124,179	177,639	263,494
	<u>344,869</u>	<u>448,821</u>	<u>542,398</u>	<u>725,143</u>	<u>1,055,453</u>
應佔股息：					
本公司擁有人	<u>18,627</u>	<u>50,305</u>	<u>74,043</u>	<u>97,754</u>	<u>122,122</u>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u>21.31</u>	<u>25.97</u>	<u>30.17</u>	<u>39.50</u>	<u>55.49</u>
攤薄(人民幣分)	<u>21.31</u>	<u>16.05</u>	<u>25.39</u>	<u>39.36</u>	<u>55.4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5,170,990	5,304,113	5,438,419	7,369,756	8,520,008
負債總額	(2,612,846)	(2,015,152)	(1,681,145)	(2,815,443)	(2,589,945)
	<u>2,558,144</u>	<u>3,288,961</u>	<u>3,757,274</u>	<u>4,554,313</u>	<u>5,930,06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05,815	2,541,423	2,885,599	3,459,026	4,633,655
非控股權益	652,329	747,538	871,675	1,095,287	1,296,408
	<u>2,558,144</u>	<u>3,288,961</u>	<u>3,757,274</u>	<u>4,554,313</u>	<u>5,930,063</u>